证券代码：000400 证券简称：许继电气 公告编号：2024-48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事项预挂牌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许继电气"）全资子公司许继智慧能源（河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智慧能源"）拟在产权交易所预挂牌，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

2.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为许继智慧能源的控股股东，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许继智慧能源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

3.本次预挂牌事项仅为信息预披露，不构成交易行为，目前增资价格尚未确定，本次公开挂牌存在挂牌期间征集不到意向投资方的风险，后续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在相关事项确定后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披露义务。

一、本次增资扩股项目概述

为有效集聚要素资源优势，推进许继智慧能源业务发展，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的方式对子公司许继智慧能源增资扩股，引进战略投资者；并计划于近日在产权交易所进行预挂牌。本次预挂牌仅为信息预披露，目的在于广泛征寻标的股权意向受让方，不构成交易行为。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许继智慧能源（河南）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000MA3X75JX5D

3.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4.住所：河南省许昌市魏都区许继大道1298号

5.法定代表人：孙晓展

6.注册资本：10,000万元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充电桩销售；电池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蓄电池租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节能管理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大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云计算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经查询，许继智慧能源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历史沿革

许继智慧能源原名许昌许继电动汽车充电服务有限公司，于2016年注册成立，注册资本900万元，是许继电气全资子公司；2024年9月，完成增资9100万元，注册资本金至1亿元，名称变更为许继智慧能源（河南）有限公司。

10.主要股东：公司持有许继智慧能源100%股权。

11.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许继智慧能源资产总额为1,443.63万元，负债总额为242.73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200.91万元，2023年度，许继智慧能源营业收入为257.55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2.48万元。

截至2024年9月30日，许继智慧能源资产总额为12,334.69万元，负债总额为1,210.33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1,124.36万元，2024年1-9月，许继智慧能源营业收入为人民币96.11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8.85万元。

三、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本次许继智慧能源增资扩股规模在不影响公司对许继智慧能源的控制权前提下进行，交易价格不低于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价格。上述信息仅为信息预披露，不构成实际交易行为，交易对手尚不明确，尚未签署交易合同，无履约安排，最终交易价格、支付方式等合同主要内容目前无法确定，公司将在相关事项确定后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披露义务。

四、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有利于优化子公司的资源配置，可满足业务发展及后期经营对资金的需要。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仍为许继智慧能源控股股东，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五、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扩股尚需履行上市公司内部审议程序，后续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在相关事项确定后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及披露义务。

上述预挂牌事项仅为信息预披露，不构成交易行为，该事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88348 证券简称：昱能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9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15:30-16:3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及电话会议方式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12: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jb8Yr8GOuA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在报名时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2024年11月18日下午15:30-16:3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及电话会议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15:30-16:30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及电话会议方式

三、公司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凌志敏先生，董事会秘书邱志华先生，财务总监张家武先生，独立董事顾建汝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问题征集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12:00前访问网址：

https://eseb.cn/1jb8Yr8GOuA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在报名时进行会前提问。

五、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15:30前通过网址：

https://eseb.cn/1jb8Yr8GOuA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报名，届时通过"腾讯会议"或"易董app"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参会方式详见活动页面及通知短信。

六、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电话：0573-83986968

邮箱：public@apsystems.cn

特此公告。

昱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股票代码：000686 股票简称：东北证券 公告编号：2024-036

债券代码：149857.SZ、149959.SZ、148094.SZ、148246.SZ、148512.SZ、148572.SZ、148658.SZ、148704.SZ、148808.SZ、148846.SZ、148966.SZ

债券简称：22东北01、22东北C1、22东北C2、23东北C1、23东北01、24东北C1、24东北C2、24东北01、24东北02、24东北03、24东北04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再审立案审查阶段

2.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被申请人（一审被告、二审上诉人）

3.涉案的金额：本金293,586,032.90元人民币及相应利息

4.对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本案正处于再审立案审查阶段，最终审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预计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一、本次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2021年5月19日，吉林敦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敦化农商行"）以公司作为"东北证券长盈4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在该产品设立、募集和存续过程中未履行管理人的法定义务和约定义务，导致敦化农商行遭受重大损失为由对公司提起诉讼，要求公司予以赔偿。针对该诉讼事项，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和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分别作出了一审判决和二审裁定，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1月20日和2024年4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二、本次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4年11月8日，公司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最高院"）作出的（2024）最高法民申6499号应诉通知书，敦化农商行因与公司侵权责任纠纷一案，不服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24年4月16日作出的（2024）吉民终1号民事裁定，向最高院申请再审，再审请求如下：

1.撤销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2024）吉民终1号民事裁定，改判维持吉林省长春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吉01民初958号民事判决。

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申请人承担。

目前，最高院已立案审查。

三、本次诉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业务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鉴于最终审查结果存在不确定性，暂时无法预计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

后续公司将积极应诉，依法主张自身合法权益，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并持续关注诉讼事项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网站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及网站刊登或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2024）最高法民申6499号应诉通知书；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88539 证券简称：高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6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5日（星期一）下午14:00-15: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至11月2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ghzq@govagroup.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25日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25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李维平先生

董事会秘书：陈新先生

财务总监：李来凭先生

独立董事：徐峥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11月25日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8日（星期一）至11月22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ghzq@govagroup.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新

电话：（025）85766153

邮箱：ghzq@govagrou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南京高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4-035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 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10月26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发展理念，公司计划于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举行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线上互动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一）会议线上交流时间：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方式：线上文字互动

（三）线上文字互动平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四）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4日（星期四）16:00前通过邮件、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和关注的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公司将在文字互动环节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NORMAN SHENGFA HU（胡胜发）先生

公司财务负责人：邓春霞女士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李瑾懿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20-32219000

邮箱：ir@anyka.com

五、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88603 证券简称：天承科技 公告编号：2024-087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宁波市睿兴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兴二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548,39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4.38%。上述股份均为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并于2024年7月10日起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睿兴二期计划自2024年8月6日起至2024年11月3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744,107股，合计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3%。

公司近日收到股东睿兴二期出具的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截至2024年11月3日，睿兴二期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了公司股份581,3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未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时间已届满，本次减持计划至此结束。现将相关减持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睿兴二期	5%以下股东	2,548,392	4.38%	IPO前取得：2,548,392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睿兴二期	581,369	1.00%	2024/8/6～2024/8/13	集中竞价交易	51.18－52.12	30,105,224.45	未完成：1,162,738股	1,746,103	3.00%

注：未完成减持的1,162,738股股份为睿兴二期减持计划中大宗交易方式减持部分未实施的数量。此外，2024年9月27日，睿兴二期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20,9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8%，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73）。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睿兴二期基于市场及自身的实际情况，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公告编号：2024-054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 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已于2024年11月8日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上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11月26日（星期二）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6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1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1月20日（星期三）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威海市文登区天润路2-13号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提案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对上述提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予以公告。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提案的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052）、《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2024-053）。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股东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出席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模板见附件2）、授权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需电话确认）。信函、传真以2024年11月21日下午17:00以前收到为准。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时间

2024年11月21日（星期四）8:00-12:00；13:00-17:00。

3、登记地点

公司证券办公室（山东省威海市文登区天润路2-13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立、吕旭艺

联系电话：0631-8982313

传真：0631-8982333

邮编：264400

电子邮箱：zhqb@tianrun.com

地址：公司证券办公室（山东省威海市文登区天润路2-13号）

5、注意事项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83"，投票简称："天润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1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11月26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11月26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如下授权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人对会议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是 □否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数量：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公告编号：2024-053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独立董事魏安力先生因病不幸逝世，公司现任董事会成员由9名变为8名，未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但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成员人数和独立董事人数，同时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

鉴于上述情况，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11月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姚春德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姚春德先生已经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若姚春德先生的独立董事任职获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其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姚春德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

附件：

姚春德先生简历

姚春德，男，195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曾任安徽工学院（现合肥工业大学）讲师、副教授，天津大学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工信部甲醇汽车推广应用专家委员会副主任，中汽协标准法规工作委员会甲醇汽车专业委员会主任，广东瀚宇新能源装备有限公司董事，公司独立董事。

姚春德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公告编号：2024-055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姚春德作为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提名人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第 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 5 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 否 √不 适 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本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候选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三、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立即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四、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职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职责，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候选人（签署）：姚春德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公告编号：2024-056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姚春德为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或者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 否 √不 适 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签署/盖章）：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公告编号：2024-052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4年11月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邢运波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其中，独立董事曲国霞女士、孟红女士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姚春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姚春德先生经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后将同时担任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上述职务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姚春德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补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4）。

三、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9日